

证券代码：839799

证券简称：恒宇科技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北京恒宇伟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7 月 4 日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799	恒宇科技	2020年7月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街 42 号中建二局大厦十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终止北京恒宇伟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北京恒宇伟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恒宇伟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6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北京恒宇伟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9-018）。2019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北京恒宇伟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有效期一年。上述股票发行方案公布后，原计划 2020 年年初完成本次发行，因受新冠疫情影响，相关工作未能在股东大会有效授权日期内完成，公司决定终止本次股票发行。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议案序号为无。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自然人股东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2. 法人股东由法人代表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号卡及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号卡、《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7月4日 9: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街42号中建二局大厦十层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房磊

电话：18600547836

传真：010-51232059

电子邮件：fangleisd@163.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街42号中建二局大厦10层

（二）会议费用：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恒宇伟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恒宇伟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8日